



监理延期确认联系单

工程名称: 兴隆分布式光伏电取暖项目

编号: ZHJL-XLXM-YQLXD-001

致: 兴隆县阳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兴隆县阳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双方签订的“兴隆分布式光伏电取暖项目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监理期限：2022年3月14日至2022年6月8日，截止2022年6月8日已满足监理期限90天。自2022年6月9日起，已进入监理延期阶段，监理延期服务将进入收费阶段，请贵公司知悉。若不同意延期，监理项目部将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到期后停止监理工作并离场。

请兴隆县阳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三日内予以确认。

监理项目部: (章)

负责人: 徐耀生

日期: 2022年6月7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延期

建设单位: (章)

负责人: 李强

日期: 2022年6月7日

